

# 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普法工作计划和重点推进事项》的通知

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为做好我局普法工作，根据上级关于普法工作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研究制定了《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普法工作计划和重点推进事项》，请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按要求抓好落实，落实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请与局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联系。

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3 年 3 月 9 日

# 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 普法工作计划和重点推进事项

为进一步强化普法工作责任,不断增强全民法治意识,深入推进依法治市,根据上级文件精神,结合我局工作实际,制定本计划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紧扣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,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,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,全面贯彻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决议,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党委、政府关于法治宣传教育的决策部署,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管理谁普法、谁服务谁普法”的要求,进一步明确国家机关普法职责任务,健全工作制度,加强督促检查,不断推进国家机关普法工作深入开展,努力形成部门分工负责、各司其职、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,让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成为人民群众生活方式的重要内容,努力形成“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”的良好氛围,为我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抓好法治教育。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,推动本系统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学习、模范践行。加强《习

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等权威读本的学习宣传，不断创新普法形式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向面上拓展、向基层延伸、向群众贴近。把学法作为领导干部与公务员培训的重要内容，将学习宣传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纳入日常工作中，严格依法办事、依法行政。通过集中办班、举办讲座、组织或参加法律知识考试、自学等方式，不断增强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的法治理念、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、依法管理的能力。局党组会（局务会）每年集中学法不少于2次，领导干部及公务人员每年安排法律法规学习的时间不少于40小时。

（二）明确普法内容。在工作过程中，向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重点学习宣传《宪法》和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《兵役法》《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《政务处分法》《烈士褒扬条例》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解答有关法律问题，继续加大、重点推进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的学习宣传力度，结合学习方案和责任清单，将普法贯穿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全过程，渗透于工作各环节。

（三）深化法律六进。各科室（单位）结合工作职能，组织工作人员送法进机关、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

企业、进军营，各科室（单位）每年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活动不少于1次，积极引导和帮助服务对象、管理对象、公民学法用法。

（四）注重主题宣传。结合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、法律法规颁布日、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和重大节日等主题活动，积极参与有关部门组织开展的面向社会公众的法治宣传活动，制作推送普法宣传资料，广泛宣传本单位执行的法律法规，引导和帮助公民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。利用网站、新闻媒体、微信、微博、移动客户端、大堂显示屏等平台，每年面向社会开展普法活动不少于1次。

（五）强化社会普法。充分运用本单位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传播优势，重点宣传与本部门、本行业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。通过法律咨询、法治宣传栏、公益广告、LED电子显示屏等宣传方式，营造良好的法治舆论氛围。积极推荐上报优秀法治作品，拟组织开展法治文化建设特色活动不少于1次。

（六）加强信息报送。加强与市普法办的信息交流联系。总结宣传推广本部门普法工作创新经验，做好本部门普法工作先进典型的上报工作，及时报送普法工作信息动态和图片音像等有关材料。各科室（单位）每年报送普法依法治理信息不少于2篇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。充分认识法治宣传教育对全面推进行业法治建设的重要意义，充分认识开展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艰巨性，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，常抓不懈。

（二）增强实效。各科室（单位）要高度重视，创新工作举措、落实工作责任，充分发挥主导作用和职能优势，全面结合职责范围、行业特点、普法对象的实际情况和依法治理需要及社会热点，及时跟进相关法律法规的重点宣传，确保普法工作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

（三）创新模式。充分发挥门户网站、新闻媒体、微信微博、移动客户端等平台开展法治宣传，实现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；利用橱窗、标语、横幅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浓厚法治氛围，打造有特色、有影响、有实效的法治宣传模式。

**附件 1：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普法责任清单**

**附件 2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**

附件 1

## 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普法责任清单

填报单位：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时间：2023 年 3 月 9 日

单位名称	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	责任部门	普法工作协调部门
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宪法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》等法律法规及“八五”普法相关文件精神。	办公室	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，联络员：廖琮，联系电话：2239856
	组织学习《民法典》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，牵头做好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履职报告评议工作	权益科	
	重点学习宣传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《军队离退干部服务管理办法》《梅州市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办法》。	就业安置与军休服务科	
	重点宣传《国防法》《兵役法》《军人权益地位保障法》，牵头做好双拥模范城中期评估工作。	双拥科	
	重点宣传《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《军人抚恤优待条例》《烈士褒扬条例》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等方面的法律法规。	优抚褒扬纪念科	

附件 2

## 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

填报单位：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时间：2023 年 3 月 9 日

单位名称	应知应会法律法规		学习方式和具体举措	完成时限
梅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必学内容	1. 习近平法治思想	坚持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、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、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计划上半年邀请专家进行一次专题讲座	12月20日前
		2. 宪法	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、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、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本年度在党组会（局务会）上至少进行一次集中学习	12月20日前
		3. 退役军人保障法	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、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、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本年度在党组会（局务会）上至少进行一次集中学习	12月20日前
	选学内容	1. 行政诉讼法	自学为主，结合业务工作学深悟透	12月20日前
		2.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	自学为主，结合业务工作学深悟透	12月20日前
		3. 梅州市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办法	自学为主，结合业务工作学深悟透	12月20日前